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
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对《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七十二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审计委员会自行召集的股东会，由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持。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审计委员会成员共同推举的一名审计委员会成员主持。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由召集人或者其推举代表主持。召开股东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第七十二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审计委员会自行召集的股东会，由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持。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审计委员会成员共同推举的一名审计委员会成员主持。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由召集人或者其推举代表主持。召开股东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p>第一百〇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7 至 9 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p> <p>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会批准。……</p> <p>未达到董事会审批权限的交易，由董事长、副董事长、总经理根据公司相关经营决策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定进行审批。</p> <p>……</p> <p>上述事项涉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或者交易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第一百〇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7 至 9 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 1 人，职工代表董事 1 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p> <p>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会批准。……</p> <p>未达到董事会审批权限的交易，由董事长、总经理根据公司相关经营决策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定进行审批。</p> <p>……</p> <p>上述事项涉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或者交易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第一百一十五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p>	删除

因删除某些条款导致条款序号发生变化的，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序号相应调整。条款相互引用的，条款序号相应变化，不再逐一列出。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股东会议事规则》修订情况

<股东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十二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审计委员会自行召集的股东会，由审计委	第三十二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审计委员会自行召集的股东会，由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持。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

员会召集人主持。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审计委员会成员共同推举的一名审计委员会成员主持。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由召集人或者其推举代表主持。召开股东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时，由过半数的审计委员会成员共同推举的一名审计委员会成员主持。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由召集人或者其推举代表主持。召开股东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	--

三、《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情况

<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 公司董事会由7至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 副董事长1人 。	第三条 公司董事会由7至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
第八条 董事长及 副董事长 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 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	第八条 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第三十九条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 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主持 。	第三十九条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主持。

本次《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修订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具体事宜，上述章程条款的修订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四、治理制度修订、制定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护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拟对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制定，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修改方式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
----	------	------	-------------

1	保密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	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修订	是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制定	是
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制定	否

上述公司部分治理制度修订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中第 2 项及第 3 项制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本次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治理制度具体修订内容敬请留意公司后续披露的股东会会议资料。部分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31 日